

公共卫生学院 2020 级博士新生奖学金评奖工作细则

根据研究生院《关于 2020 级博士新生奖学金评奖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学院成立“博士新生奖”专家评审组，并制订学院评奖工作细则。

一、专家评审组组成

组长：分管研究生教育副院长

副组长：党委副书记

组员：博士生导师（一般不少于 3 人，有学生申报者回避）

秘书：陈黄慧

二、评奖条件

（一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
（二）1. 本科直博生：一般应来自国内一流大学一流学科，本科推免排名位列所在专业前列，科研潜力突出。

2. 硕博连读生：本科一般应来自国内或国外一流大学一流学科，硕士期间曾获二等及以上学业奖学金，科研能力突出。

3. 申请考核生：本科和硕士一般应来自国内或国外一流大学一流学科，课程成绩优异，且近三年取得突出成果或奖励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我院 2020 级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生共 28 名，推荐名额不超过 10%。

四、日程安排

（一）9 月 18 日前，学院成立专家评审组，制订学院评奖工作细则，报研究生院审核备案，同时在院内公布。

（二）9 月 23 日前，申请者将《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新生奖学金申请表》纸质版和相关证明纸质材料（表格和材料要求详见附件）送至学院陈黄慧老师处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(三) 9月30日前, 专家评审组对申请者材料进行评审(重点评价申请者的一贯学业和科研实践表现及成果奖励); 并在学院范围内组织公开答辩(重点评价申请者的创新意识、综合素质和领军人才潜质); 通过打分方式确定推荐名单和排序, 其中材料分占30%, 答辩分占70%。公开答辩的时间、地点及要求另行通知。

(四) 推荐结果经学院负责人审核后在学院网站上公示一周, 同时将推荐材料报送研究生院。对结果有异议者可在公示期内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诉, 学院将按程序组织复议。

申诉电话: 025-83272398

邮箱: 1615976872@qq.com

2020年09月16

日